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96號

聯絡人：游季璇

電子郵件：scholarships@chf.ngo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體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嘉基綜字第11500000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115年度中華嘉新體育獎學金即將受理申請，敬請惠予轉知所屬各級學校及相關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中華嘉新體育獎學金自民國53年開辦，本(115)年為第62屆舉辦。

二、本體育獎學金分為學生獎學金、教練獎、及特別獎三類，申請期間自5月11日至6月11日止。

(1) 學生獎學金：採線上申請，申請人請於下列網站辦理：

<https://application.chf.ngo/award/sports>，系統開放時間為5月11日上午9時至6月11日下午17時止。

學生對線上操作如有不熟悉處，敬請學校師長給予協助。

(2) 教練獎及特別獎：採紙本申請，截止日為6月11日(以郵戳為憑)。

三、隨函檢送申請辦法及相關表單，內載詳細內容，敬請申請者詳讀。

四、申請應附表單亦可至本基金會官網(網址：<https://www.chf.ngo>)『中華嘉新體育獎學金』處自行下載。

五、請惠予轉知 貴屬各級學校及各相關單位踴躍申請，無任感荷！

正本：教育部、運動部、臺南市政府體育局、新北市政府體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體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



裝

訂

線

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中華民國田徑協會、中華民國游泳協會、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、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、中華民國運動教練學會、中華日報社股份有限公司



# 來文